

潮州市市区 2021 年度第九批次城镇建设 用地征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 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发改重点〔2012〕1095 号）等文件的有关要求，潮州市市区 2021 年度第九批次城镇建设征地需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为更好的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了解各利益相关方的意愿与诉求，切实维护群众利益，现对潮州市市区 2021 年度第九批次城镇建设征地项目概况进行公示，征求公众对该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一、本项目概况

潮州市市区 2021 年度第九批次城镇建设征地，用地面积 12.5564 公顷（折 188.346 亩），根据《潮州市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D05-03 管理单元（局部调整）》草案公告方案，地址一用地面积 6.9323 公顷，规划土地使用性质为商业商务用地 2.3338 公顷、交通枢纽用地 3.6671 公顷、社会停车场用地 0.5296 公顷和城市道路用地 0.4018 公顷。根据《潮州市湘桥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第一阶段）》，地块二用地面积 3.9937 公顷，规划土地使用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 2.5063 公顷、防护绿地 0.2817 公顷、公园绿地 0.6887 公顷、排水用地 0.4958 公顷和城市道路用地 0.0212 公顷；地块三用地面积 1.0398 公顷、地

块四用地面积 0.0702 公顷和地块五用地面积 0.5204 公顷规划土地使用性质为商业用地。

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主要内容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主要对本项目建设涉及周边地区群众及社会团体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或意见，及可能引起社会风险的敏感目标进行风险因素评估。

本次公众参与重点是征求规划项目实施对群众生产、生活、交通出行、征地拆迁以及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的意见，包括利益相关者诉求、对工程建设的态度、影响社会稳定的风险因素、防范化解社会稳定风险的措施和应急预案等，以及对本工程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三、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潮州市交通运输局

联系地址：潮州市城新西路交通大厦

联系人：郑惠坤

联系电话：0768-2291708

四、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编制单位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广东正拓土地房地产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兴国街 4 号 1106 房

联系人：吴凡

Email: 453500523@qq.com

联系电话：0768-2181899

五、公众意见反馈方式

即日起，公众可向建设单位、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编制单位发送电子邮件、信函、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建设规划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意见和建议（非社会稳定风险方面的相关内容不在本次公众参与征求范围内）。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编制单位将在风险评估报告中真实反映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向建设单位和政府主管部门反馈。

六、信息发布有效期限

自本公示登出后七个工作日内。

